证券代码：600830　证券简称：香溢融通　公告编号：临时2025-034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8月28日，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和风险拨备的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资产减值管理办法》等相关政策规定，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资产负债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在报告期末对各类应收款项、发放贷款和垫款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对未到期的担保业务合同未来履行担保义务相关支出进行合理预计，经过充分分析和评估，在依据充分且客观的情况下，2025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总体情况为：

项目	2025年半年度计提金额(万元)
一、信用减值损失	315.38
其中：应收款项(长期应收款)	314.62
发放贷款和垫款	83.03
债权投资	59.35
应收债权转让款	-141.62
二、资产减值损失	94.13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94.13
三、提取担保业务准备金	153.87
合计	563.38

二、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 应收款项(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单项长期应收款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单项长期应收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二) 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债权转让款

公司将典当业务资产、特殊资产业务资产按照风险程度分为五级，分别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在组合的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正常类和关注类资产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按照该类别余额的一定比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次级类、可疑类和损失类资产组合按照单项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之间差额的现值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三) 债权投资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之间差额的现值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四) 存货跌价损失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五) 提取担保业务准备金

担保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担保赔偿准备金。

(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对尚未终止的担保责任提取的准备金。公司融资性担保业务按当年担保收入50%计提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 担保赔偿准备金

担保赔偿准备金指本公司为承担代偿责任支付赔偿金而提取的准备金。公司融资担保业务按当年担保责任余额1%、代偿额100%的比例提取担保赔偿准备金，担保赔偿准备金余额以当年融资性担保责任余额的10%为限，超过部分不再提取；公司非融资担保业务按当年正常类担保责任余额0.2%、关注类担保责任余额1%，代偿额100%的比例提取担保赔偿准备金。担保赔偿准备金余额以当年非融资性担保责任余额的2%为限，超过部分不再提取；担保赔偿准备金余额不足当年非融资性担保责任余额1%的，差额提取。

三、本次计提减值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减少2025年半年度利润总额563.38万元。

特此公告。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公司代码：600830　公司简称：香溢融通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香溢融通	600830	大红鹰、甬城隐庙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钱菁	刘茜
电话	0574-87315310	0574-87315310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和义路109号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和义路109号
电子信箱	slt@sunnyloantop.cn	slt@sunnyloantop.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199,980,942.13	5,017,023,673.42	23.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08,277,177.47	2,166,622,304.90	1.9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	237,422,813.21	192,325,906.37	23.45
营业收入	206,698,828.54	151,923,469.67	36.05
利润总额	83,573,149.56	78,111,028.06	6.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469,722.35	42,579,558.46	13.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644,232.27	40,550,647.33	17.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0,392,830.22	-582,723,831.82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14	1.989	增加0.22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7	0.094	13.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7	0.094	13.83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4,729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浙江烟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6.22	73,670,381	0	无 0
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26	69,342,233	0	无 0
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8	12,636,582	0	无 0
宁波市海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注	国有法人	2.76	12,546,841	0	无 0
陈家榕	境内自然人	1.15	5,223,030	0	未知 0
宋天峰	境内自然人	1.14	5,184,428	0	未知 0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盛世华彩投资账户	其他	0.47	2,138,100	0	未知 0
UBS AG	其他	0.47	2,131,906	0	未知 0
杨林峰	境内自然人	0.44	1,984,400	0	未知 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其他	0.38	1,708,025	0	未知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烟草总公司浙江省公司为中国烟草总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烟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中国烟草总公司浙江省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由浙江省人民政府全额出资并授权浙江省烟草专卖局行使出资人权利，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与中国烟草总公司浙江省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830　证券简称：香溢融通　公告编号：临时2025-032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8月18日，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全体董事书面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2025年8月28日在宁波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董事会。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丁敏通过腾讯线上会议方式出席，董事韦斌、董事周士捷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由方国富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 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提交董事会审议前，本次计提事项已经董事会预算与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

本次计提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资产减值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计提金额、比例与资产、资产类别的现时和预期风险状况相适应，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同意公司2025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315.38万元，计提资产减值损失94.13万元，提取担保业务准备金153.87万元。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 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核销部分不良资产的议案

提交董事会审议前，本次核销事项已经董事会预算与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

本次核销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资产减值管理办法》中有关资产核销相关规定，有利于更加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公司亦对账销案存资产继续保持追踪追讨。同意公司2025年半年度核销不良资产4,832.87万元；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典当资产)4,127.66万元，其他应收款(担保代偿)705.21万元。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已经董事会预算与审计委员会一致认可，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可能性。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0830　证券简称：香溢融通　公告编号：临时2025-033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8月18日，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全体监事书面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2025年8月28日在宁波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监事会。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其中监事方泽亮、监事王苏珍通过腾讯线上会议方式出席，监事张淑敏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由方泽亮监事会主席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和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 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对计提减值准备进行审查，重点关注适用企业会计准则和减值管理办法的情况以及计提金额的合理性，认为本次计提符合制度规定，与公司经营和风险状况相适应，更加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本次计提的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2025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315.38万元，计提资产减值损失94.13万元，提取担保业务准备金153.87万元。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 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核销部分不良资产的议案

对核销不良资产事项进行审查，重点关注适用企业会计准则和内部相关会计处理的情况以及核销依据的充分性，认为本次核销符合制度规定和资产实际状况，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本次核销的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2025年半年度核销不良资产4,832.87万元；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典当资产)4,127.66万元，其他应收款(担保代偿)705.21万元。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 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相关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88611　证券简称：杭州柯林　公告编号：2025-036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谢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编制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执行公司事务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董事会同意选举谢东先生为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因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为：缪兰娟女士、陆俊英女士、毛卫民先生，其中缪兰娟女士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其中，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缪兰娟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并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在对前次募集资金及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管理进行自查及保荐机构定期核查时发现，公司在前次授权审议期限届满之后、本次审议之前，存在提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主要包括2025年6月9日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账户购买了3,200万元结构性存款(2025年6月30日已到期赎回)、2025年7月2日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账户购买了3,000万元结构性存款(2025年7月31日已到期赎回)，现提请董事会对上述提前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的行为进行补充确认。

同时公司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安全以及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300万元(含3,3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在董事会决议有效期内不超过12个月，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于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同时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及相关人员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并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611　证券简称：杭州柯林　公告编号：2025-038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并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杭州柯林")于2025年8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并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补充确认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使用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继续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300万元(含3,3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3月2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07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397.5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3.4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6,732.40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7,612.29万元(不含增值税金额)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9,120.11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4月6日出具了"天健验〔2021〕146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1年4月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由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39,120.11万元低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51,277.57万元，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对各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的投资金额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调整前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1	电力设备数字化智能化建设项目	35,846.57	35,419.48	28,620.11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953.00	9,858.09	4,500.00
3	补充营运资金	6,000.00	6,000.00	6,000.00
合计		51,799.57	51,277.57	39,120.11

公司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募投项目投资总额，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

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首发募投项目全部结项，并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仍保留募集资金专户，直至所有待支付合同款项支付完毕。由于款项支付尚需要一定周期，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仍然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况。

三、前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使用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1,000万元(含21,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本次补充确认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本次审议前，公司在对前次募集资金及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管理进行自查及保荐机构定期核查时发现，公司在前次授权审议期限届满之后、本次审议之前，存在提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主要包括2025年6月9日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账户购买了3,200万元结构性存款(2025年6月30日已到期赎回)、2025年7月2日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账户购买了3,000万元结构性存款(2025年7月31日已到期赎回)。上述提前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的行为，已经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补充审议通过，同意补充确认公司继续使用上述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同意公司在董事会授权的12个月内继续使用最高额不超过3,300万元(含3,3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

五、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计划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300万元(含3,3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六、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补充确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是公司自查及保荐机构定期核查后进行的修正，公司在审议之前提前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属于保本型产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进度，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七、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4、公司财务管理中心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5、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三)公司后续开展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措施

公司未来将加强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内部控制工作，完善相关措施，杜绝再次发生类似事件。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将认真吸取教训，加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努力提升规范运作意识，优化公司治理水平，强化信息披露管理，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

八、专项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补充确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是公司自查及保荐机构定期核查后进行的修正，公司提前购买的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及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补充确认并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保荐机构意见

1、公司此前存在现金管理决议有效期届满、未及时审议之前，提前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但通过公司自查和保荐机构定期检查及时发现了上述情形，保荐机构立即督促公司履行了补充确认的审议程序；公司本次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300万元(含3,3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公司补充确认并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的规定。

3、后续保荐机构将督促公司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工作，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合法合规。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补充确认并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611　证券简称：杭州柯林　公告编号：2025-039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25日(星期四)下午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18日(星期四)至9月24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klec@klec.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30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在上交所的支持下，公司计划于2025年9月25日(星期四)下午13:00-14:00举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进行回答，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25日(星期四)下午13:00-14:00

2、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3、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谢东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张艳萍女士，财务总监徐学忠先生，独立董事缪兰娟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2025年9月25日(星期四)下午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为提升交流效率，公司现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欢迎广大投资者于2025年9月18日(星期四)至9月24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klec@klec.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张艳萍

电话：0571-88409181

邮箱：klec@klec.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611　证券简称：杭州柯林　公告编号：2025-037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607号"《关于同意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3,975,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33.44元，合计募集资金人民币467,324,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76,122,871.6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1,201,128.32元。前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21]146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0,637.71万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7,156.99万元，2025年上半年度使用募集资金3,480.72万元(未包含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7,111.76万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3,749.5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42,876,131.95
减：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	34,807,272.71
其中：电力设备数字化智能化建设项目支出	34,807,272.7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支出	
加：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544,187.05
加：年初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到期	
减：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	
减：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1,117,555.88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7,495,490.4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半山支行、浙商银行杭州延安路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解放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半山支行	1202020029800116942	36,198,056.75	
浙商银行杭州延安路支行	3310011610120100028158	1,297,433.66	
合计		37,495,490.41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件1

(二) 募投项目的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5年上半年，公司募投项目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情况。前期置换情况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三)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 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都已到期赎回。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5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5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首发募投项目全部结项，并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